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关联方、新增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公司新增关联方、新增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关联方、新增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一致表决通过，无需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已于公司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新增关联方情况

公司拟与广东横琴甘瓴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横琴甘瓴”）达成一致协议，公司将全资子公司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甘江苏”）合计 70%的股权分两步转让予横琴甘瓴（以下简称“股权转让”），第一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持有甘甘江苏 45%的股权，横琴甘瓴持有甘甘江苏 55%的股权，甘甘江苏成为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第二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持有甘甘江苏 30%的股权，横琴甘瓴持有甘甘江苏 70%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自第一步股权转让完成后，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将成为公司新增关联方。

（三）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后将与公司进行日常经营性往来，即形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向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购买商品，以及向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服务等，具体新增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新增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增加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	-	-	41,600.00	13.53%	本年新增成为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	-	1,220.00	76.20%	
合计				42,820.00		

注 1：本次新增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是自甘甘江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为 2026 年度全年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总金额包含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的金额。

注 2：“占同类业务的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 3：鉴于甘甘江苏为公司本年新增关联方，其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期间与公司发生的交易不作为关联交易统计，不适用于“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及“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的披露统计要求。

注 4：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不同关联交易类型之间进行额度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甘甘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91MA1NEQ4029
成立时间	2017 年 2 月 22 日
注册地	泰州医药园区中国医药城第五期标准厂房 G130 栋 1-4 层.
主要办公地点	泰州医药园区中国医药城第五期标准厂房 G130 栋 1-4 层.
法定代表人	周立华
注册资本	3,300 万元
主营业务	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及技术研发、技术转让；生物制品的技术推广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通过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持有甘甘江苏 100%股权。第一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持有甘甘江苏 45%的股权，横琴甘瓴持有甘甘江苏 55%的股权，甘甘江苏成为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第二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持有甘甘江苏 30%的股权，横琴甘瓴持有甘甘江苏 70%的股权。

名称	芯锐捷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0MAG0C3TF72
成立时间	2025 年 9 月 25 日
注册地	山东省临沂市沂河新区朝阳街道长安路 88 号 1 号楼
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临沂市沂河新区朝阳街道长安路 88 号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周立华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芯锐捷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为甘甘江苏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甘甘江苏持有芯锐捷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100%股权。

注：第一步股权转让完成后，上表甘甘江苏基本情况所涉法定代表人、股权结构等内容预计将发生变化。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第一步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通过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持有甘甘江苏 45% 的股权，横琴甘瓴持有甘甘江苏 55% 的股权，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成为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自第一步股权转让完成后，甘甘江苏及其全资子公司将成为公司新增关联方。

（三）关联方财务数据

甘甘江苏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4 年 12 月 31	20,436.91	31,569.11	-11,132.20	25,733.72	-3,778.14	154.47%

日/2024 年(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862.60	32,615.29	-11,752.69	18,472.98	-654.83	156.33%

由于芯锐捷医疗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成立，未有实际经营业务，其财务报表数据均为零。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预计产生的关联交易是双方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的价格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预计的交易金额范围内开展业务，交易双方签订具体合同约定实际交易价格，计算交易金额。

（三）交易价款结算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董事会将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决定与上述关联方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具体内容。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新增关联方及预计业务需求调整所致，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